苏州钰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股东决定

（一）、时间：2024 年 03 月 29 日

（二）、地点：苏州

（三）、议题：关于本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和监事变更之事宜。

（四）、决议

与会股东经审议，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 股东同意将本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: 陈志安变更为：陈冠华。执行董事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二、 股东同意将本公司监事: 陈冠华变更为：邱羽萱。

二、同意修改公司章程。

以下无正文，为签字页：

苏州钰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股东决定签字页：

股东签章：

公司（公章）

年　　月　　日